

2025 年度安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整 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申报单位（盖章）： 安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 4 月 28 日

2025年度安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我局机关内设内设股室 22 个，分别办公室、组织人事股、计划财务股、政策法规股、行政审批服务股、信用监督管理股、网络交易监督管理股、广告监督管理股、价格监督管理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食品安全协调办公室、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股、食品流通安全监督管理股、餐饮服务监督管理股、特殊食品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股、药品和医疗器械监督管理股、标准和质量发展股、产品质量和认证认可监督管理股、计量股、知识产权监督管理股、消费者权益保护股、投诉举报办公室。下辖 2 个直属行政机构， 4 个直属事业机构， 24 个乡镇监管所。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单位有在职人员 273 人。

(一)2025 年度重点工作

- 1、持续深化商事制度改革，优化营商环境。
- 2、夯实信用监管基础，强化企业信息归集公示，完善信用承诺、信用修复机制。
- 3、巩固食品安全防线，全面压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
- 4、稳步推进质量强县，持续推进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提质升级。
- 5、建设知识产权强县、强化质量标准、提升计量服务。
- 6、集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

(二) 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主要内容和涉及范围。

2025年单位部门决算收入为5412.6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395.72万元，其他资金收入16.97元。

2025年单位部门决算支出为5412.6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291.43万元，项目支出为1121.26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方面的支出:人员的工资、津补贴、奖金、“五险一金”保障支出;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物业费、印刷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维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中餐补助费等。项目经费支出:主要用于维护全县市场稳定的所支出的差旅费、印刷费、办公费、广告宣传策划、办公设备的添置以及基层监管所房屋维修，还包括单位基层党组织活动经费及老干活动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 基本支出情况

安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度基本支出 4291.43 万元，其中:①人员经费 3826.5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174.13 万元、津贴补贴 1007.41 万元、奖金 605.95 万元、住房公积金 299.81 万元、绩效工资 13.3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3.7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4.09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102.78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56 万元、抚恤金 33.73 万元、生活补助 43.05 万元、奖励金 12.09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82 万元;②公用经费 448.25 万元，

主要包括：办公费 51.24 万元、水费 0.91 万元、印刷费 1.94 万元、电费 17.94 万元、邮电费 3.83 万元、物业管理费 12.75 万元、差旅费 26.69 万元、日常维修费 7.32 万元、租赁费 0.22 万元、会议费 1.98 万元、培训费 0.26 万元、劳务费 11.84 万元、委托业务费 0.34 万元、工会经费 120.67 万元、福利费 127.4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99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17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1.68 万元；③资本性支出 16.65 万元：其中办公设备的购买 3.65 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3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本单位的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维护市场秩序所产生的差旅费、租车费、印刷费、会议费、培训费、广告宣传费等，包括用于辅助人员的聘用以及市场产品的抽检、对企业的奖励。同时还包括基层党支部活动支出以及离退休干部活动经费。

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决算为 1104.29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 42.31 万元、印刷费 44.54 万元、差旅费 168.81 万元、监管所维修费 11.49 万元、租赁费 1.85 万元、会议费 1.5 万元、培训费 7.81 万元、专用材料费 34.2 万元、劳务费 63.93 万元、委托业务费 276.23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0.27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1.3 万元、办公设备的购置 49.86 万元、专用设备的购置 24.08 万元、大型修缮 38.15 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47.96 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5年安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和省、市市场监管局的精心指导下，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市场监管重要论述为根本遵循，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市场监管局和县委、县政府的工作部署，坚持不懈守底线、维秩序、优环境、促发展，在落实“三高四新”战略中干在实处、走在前列，推动安化高质量发展。现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总结如下：

1、运行成本方面：严格执行各项财经法规制度以及《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预算业务管理制度》《收支业务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管理办法，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带头过“紧日子”的部署要求，坚持精打细算、勤俭节约，优化部门支出结构，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加强车辆管理，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经费支出。

2、经济效益指标：我局违法案件共办理223起，其中传销大案2起，上缴罚没收入1185.59万元。

3、社会效益指标：坚持党建引领，深入各乡镇开展3.15活动、食品安全宣传周、药品安全月、打击传销活动、计量安全宣传周等活动，营造良好宣传氛围。

4. 可持续影响指标：加强市场监管，维护市场经济良好秩序，保民生，提升群众生活幸福指数。

5. 履职效能方面：

2025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面对外部压力加大、内部困难增多的复杂严峻形势，全县市场监管系统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讲政治、强监管、促发展、保安全，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一）党风廉政建设得到新加强。认真贯彻落实为基层减负的部署要求，精文减会，下发文件同比减少60%。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全年开展“第一议题”学习16次，组织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12次。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和组织“一月一课一片一实践”主题党日。

（二）优化营商环境取得新成绩。坚持以市场主体需求为导向，持续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激发市场活力。一是主体培育再创佳绩。2025年度新增市场主体数、净增市场主体数、新增企业数、净增企业数和净增个转企数量均超额完成年度预期。“一网通办”企业设立登记办结率、准时办结率均达100%。荣获2025年市政府实施经营主体培育工作大抓落实成效明显地区表扬激励。二是信用监管基础夯实。强化企业信息归集公示，完善信用承诺、信用修复机制，推动信用评价结果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中应用。制定或接收“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任务319项，任务完成率、结果公示率均达100%；市场主体综合年报率99.84%，位居全市前列；将22户经营主体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为231户整改到位主体及时移出，“奖优罚劣”作用凸显。三是服务举措精准高效。通过“线上+线下”“走访+上门”灵活审批服务方式，上门服

务企业35次，为企业解决实际问题50余个，指导办理各类生产经营许可2200余张，获赠锦旗12面，感谢信5封，营商环境评价指导居全市前列。

（三）市场安全防线得到新巩固。一是食品安全方面：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各项指标完成率均稳居全市前列。创新开展“你点我检”专项检查，视频累计点击量突破50万次，社会各界反响热烈。强化外卖食品监管，推广外卖封签使用，覆盖80%以上入网餐饮单位。完成食品抽检监测1365批次，不合格食品处置率100%。承办了全市“2025年预防野生蘑菇中毒宣传日”活动，全县野生蘑菇中毒病例呈逐年下降趋势，群众自我保护意识显著增强。二是药品安全方面：深入开展药品安全巩固提升行动和“清源”行动，严厉查处执业药师“挂证”、非法渠道购药等行为，检查药品零售企业、医疗机构千余家次，查办药械案件35起。加强不良反应监测，上报药品不良反应481例。三是特种设备安全方面：通过专项检查与日常监管相结合，实现在用设备监管全覆盖。创新推进老旧电梯“一梯一档”管理，78台重点设备实现“检查一整改一回头看”全流程监管，相关经验获市局通报表扬。智慧电梯应急救援平台建成运行，通过精准定位与故障研判，显著提升应急救援效率，相关经验在全市推广。四是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方面：加强对涉及人身健康、财产安全产品的监督抽查和风险监测，开展“瘦身钢筋”专项整治行动，完善监管台账。配合省市和自行组织开展监督抽查150余批次，涵盖电动车、消防产品、成品油、烟花爆竹、电线电缆

等重点产品，抽检合格率94.7%，不合格产品处置率100%。

（四）市场秩序治理取得新成效。一是执法办案纵深推进。持续深入推进民生领域“铁拳”行动，全局共立案223件，向公安机关移送案件7件。全面推行首违不罚、轻微免罚，柔性执法案件占比达91.88%。二是消费维权护航有力。结合“共筑满意消费”年主题，开展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活动，增强消费者维权意识和商家自我保护意识。持续开展“放心消费承诺单位”创建，2025年完成创建1098家，超额完成了预期目标任务。大力推行12315快速反应机制，依法处理投诉举报两千余件，按时办结率100%。三是市场秩序治理有效。持续强化价格、网络、广告、反垄断及反不正当竞争等领域监管。重点规范学校营养餐、殡葬领域收费、居民“水电气”收费以及平台企业收费行为，督促并指导政府指导价执行、收费公示等政策落实。在网络交易监管中，建立全域主体数据库和特色产业台账，推行网格化建档。在广告监管中，升级监测技术，强化对互联网新业态广告的整治。

（五）服务产业发展迈出新步伐。立足职能，持续推进质量强县、知识产权强县建设和计量惠企工作。一是质量强县稳步推进。持续推进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提质升级，累计服务企业2100余次，访问量达28万余次。推动质量体系认证，扶持2家小微企业免费获得质量体系认证。安化县入选质量强县（市、区）省级培育库，茶产业链入选质量强链省级培育库。二是知识产权强县建设成果丰硕。围绕安化黑茶、黄精、小籽花生等特色产业，加强地理标志培

育、保护、运用和标准化建设，助力品牌提升和价值实现。

“安化黑茶国家地理标志保护示范区获批成立；相关典型经验，入选第一批国家地理标志保护示范区典型案例；安化黄精”“安化红茶”“安化松针”被认定为地理标志产品；牵头制定《地理标志产品安化小籽花生》地方标准，指导企业知识产权质押融资4200万元，有效缓解企业融资难问题。三是计量惠企精准发力。全面升级应用带有二维码的检定合格标志，2025年粘贴新型标志超500枚，并同步完善后台信息数据库，有效提升检定信息的公开性、便捷性与公信力。开通强检计量器具短信提醒服务，变“被动等待”为“主动提醒”，助力企业规避因器具超期使用带来的运营风险和法律风险。累计检定加油枪、医疗机构计量器具、电子计价秤、压力表等计量器具5300余台（件），充分发挥了计量服务企业、保障民生的基础支撑作用。

（六）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走深走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纪委监委关于深化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的部署要求，聚焦市场监管领域突出问题，扎实开展专项整治，全力抓好群众身边具体实事。在“整治殡葬领域违法违规行为专项行动”中，通过约谈、限期整改等方式，责令殡仪馆、公墓、其他殡葬经营者取消28项收费项目，下调收费标准5项，减轻群众丧葬负担共计1.48万元。在“老年人药品、保健品虚假宣传和养老机构食堂食品安全等问题整治”中，聚焦老年人“保健品”领域，重点整治假借“健康讲座”“专家义诊”等名义虚假宣传保健品

功效行为。对7家涉嫌虚假宣传的“健康咨询”“养生保健”经营场所进行立案查处，减少老年人经济损失近百万元。在“居民水电气计量不准确、收费不规范问题整治”中，牵头制定出台《2025年集中开展居民水电气计量不准确、收费不规范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逐步摸清全县涉及的民用“三表”相关主体底数，建立工作台账。建立问题台账5起，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4份，办理案件4起。指导和帮扶安化水务公司建立其单位使用的计量标准器具（“建标”），解决安化县内水表计量检定的短板。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量化并细化相应的绩效指标，以进行更准确、更完整的预算编制。

二是加强项目管理和实施中各个环节工作人员的执行力及业务能力，例如：申请资金、项目报账、与实施单位沟通等工作效率和能力。

三是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财政资金，资金支出按照严格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进行，重大项目支出应按规定进行评估论证，支出符合预算批复的用途，不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

四是严格执行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做到资产保存完整、配置合理、处置规范、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五是单位领导及财务人员加强财务法律、法规学习。

六是往来款项要及时清理、及时报账。

五、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对相关的财务人员进行培训，使绩效目标的设置更加精准，绩效评价更加合理合规。

（二）进一步规范绩效目标编制。在编制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时要求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

（三）细化预算编制工作。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公用经费根据单位的年度工作重点和项目专项工作规划，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四）建立长效机制。把绩效评价作为本单位的日常工作，建立绩效评价管理工作考核的长效机制，进一步完善内控管理制度。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单位主要参照部门绩效自评情况参照《安化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度预算部门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安财绩[2026]1 号）建立自评指标体系，从投入、过程、部门产出绩效三个方面设置了综合指标、共性指标、个性指标等三类涵盖预算编制、预算执行、资产管理、项目管理、资源配置、履职完成及效益等多项评价指标，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方法：因素分析法、比较等。预算编制依据充分、数据详实、结构优化、细化可执行。基础信息完善、数据更新及时、依